

冬春救助工作专报

(第 1 期)

焦作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9 日

我市组织召开 2023-2024 年冬春救助工作 推进会暨灾害信息员培训会

为有序做好 2023-2024 年度冬春救助工作，确保受灾群众温暖过冬、安心过节，进一步提升我市灾害信息员业务能力水平，10 月 9 日，市应急管理局组织召开了 2023-2024 年冬春救助工作推进会暨灾害信息员培训会。会议由市减灾委员会副主任、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韩寿山主持，各县（市、区）分管负责同志、救灾科（股）负责同志，各受灾乡镇（街道）分管负责同志在市主会场参加会议，各县（市、区）其他乡镇（街道）分管负责同志在分会场参会。

会议邀请省应急管理厅救灾和物资保障处二级调研员马占魁授课，深入浅出地讲解了自然灾害救助及冬春救助相

关政策，并现场答疑解惑。救灾和物资保障科相关同志对国家自然灾害灾情管理系统操作进行了详细地讲解，让大家更加熟悉、了解冬春救助政策，为我市受灾群众冬春生活救助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会议要求，各县（市、区）要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和责任，严格按照各项时间节点完成现阶段冬春需救助人员摸排工作；要把握好政策规定，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工作原则，确保执行不走样；要按照“户报、村评、乡审、县定”的程序要求，精准核定救助对象；要重点关注受灾的低保对象、分散供养特困人员、防止返贫检测对象等特殊困难群体，确保应救尽救，兜牢民生底线、防止因灾致贫返贫。

会议强调，各县（市、区）要严格纪律要求，规范管理使用救灾资金，要组织实施好冬春救助全过程的公开公示，资金发放不得优亲厚友，严禁改变资金用途，确保专款专用。

会议明确，自即日起，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将会同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对各县（市、区）冬春救助工作开展全过程监管，采取抽样调查、实地调研等方式进行检查，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各界监督，多措并举、务求实效，确保全市因灾生活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过节。

报：市委、市政府

送：各县（市、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市减灾委有关成员单位

发：各县（市、区）、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